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
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本级) 概况

一、单位职责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是区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制订全区教育体育事业改革与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拟定教育体育体制改革的政策以及发展重点、结构、速度，并负责指导、协调、督促实施；负责全区教育体育信息的统计工作。

（二）统筹管理全区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成人教育、信息技术教育等项教育工作。同时，管理辖区教育行政组织或管理机构。

（三）负责全区社会力量办学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

（四）组织对巩固提高工作的复查和督查，督导评估区属学校的教育工作。

（五）负责规划、管理、指导全区教育系统教育教学研究，组织、协调学校承担的国家、省、市、区教育科研项目实施。

（六）负责区属学校的基建投资、建设事业费预算分配和教育统计工作，检查审计学校收费及教育经费使用情况，

做好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落实并监督资金使用效益。

（七）负责区属各级各类学校的发展计划和年度招生计划，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发展。

（八）会同有关部门制订系统干部职工培训计划、职业技术教育规划。

（九）负责区属学校及局机关的劳动人事管理，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考核任免校级领导和局机关中层干部。

（十）主管全区教师工作。负责教师资格的认定管理工作，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归口管理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的继续教育，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

（十一）负责全区学校体育、竞技体育、群众体育设施、布局、规划。统筹安排竞技体育发展规划；负责全区业余体育训练的业务指导；组织参加和承办、举办各级各类体育竞赛；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中小学生体质监测。

（十二）规划、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国防教育工作。

（十三）检查监督区直学校党员干部遵纪守法、廉政建设情况，指导区属学校的纪检工作。

(十四) 做好综合治理、教育工会、团队、来信来访、档案管理、教育基金管理、社会考生报名管理、文明单位建设、普法工作，负责全区中小学的安全工作。

(十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第一条 根据《中共平顶山市委办公室、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华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平办文〔2019〕7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区教育局体育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设在区教育局体育局，接受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承担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开展教育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接受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的统筹协调，负责处理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

第四条 职能转变。健全全区教育体系，推进教育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促进教育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推动教育提供主体多

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加强基层教育工作，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积极推进机制体制创新，加强统筹规划和宏观管理，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深入推进全区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加快体育强区建设：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统筹推进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以“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为抓手，简化优化审批服务流程，提高审批服务质量。

第五条 区教育体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体育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体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教育体育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教育体育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

（二）研究提出在全区教育体育系统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区教育体育工作的总体布局并负责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

（三）负责全区教育体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制订全区教育体育改革和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区教育体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组织举办全区综合性运动会，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四)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落实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布置和指导全区教育体制的改革和教学内容、方法的改革；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管理教育体育系统科研工作；组织和指导教育现代化工程；负责教育体育系统信息化建设；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

(五)负责全区教育体育系统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工作，指导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劳动教育与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全区教育体育系统落实好党的民族宗教政策；负责教育体育系统的安全稳定和信访工作。

(六)负责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教师资格制度实施；负责全区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归口管理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继续教育；配合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各级各类学校编制标准，指导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负责区运动队伍建设和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指导全区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七)负责全区基础教育、特殊教育、幼儿教育、社区教育、社会体育和社会力量办学管理、督查工作；负责管理教育体育系统科研工作；组织和指导教育现代化工程。

(八)负责教育体育系统计划、财务、统计、审计及教育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六条 区教育局体育局设5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综合协调局机关政务；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负责对重要工作的督查督办；负责文秘、机要、保密、信息、档案、行政管理、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全区教育事业基本统计工作和信息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的教育经费和机关财务管理、教育费附加的使用与管理的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的财务检查和经费使用情况的审计工作；负责年初教育经费部门预算和年底决算工作；负责教育经费和“两免一补”的统计汇总工作。

(二)人事股。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区属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学校领导班子的考察、配备、任免、奖惩、调整和学校教师人事调配等管理工作；负责区属教职工年度考核、干部档案管理、工资调整、评先评优等工作；负责辖区教师资格认定和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职称申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教师招聘、中小学机构编制管理等有关业务工作。

(三)教育体育管理股。全面贯彻国家《义务教育法》，认真执行普通中小学教育的方针、政策，负责实施九年义务教育规划；检查指导普通教育和特殊教育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和落实情况；检查指导中小学教学计划的执行情况；负责中小学生的学业管理和学籍管理工作，指导中小学的德育工作；会同有关股室报批中小学校的建立、撤销和课程的规划设置工作；协助有关股室编制普通教育发展规划、年度

计划和特殊教育发展计划。认真贯彻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艺术教育规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规定；负责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做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的实施工作；负责学校体育工作；负责体育竞赛、课间操评比以及体育优质课评选工作；负责组织、举办全区中小学运动会、文艺汇演等文体活动；督促检查全区中小学体质健康数据收集上报工作，负责学生体质防疫、保健工作。

(四)安全信访股。负责统筹协调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督促、指导全区学校落实安全稳定防范措施及安全管理和安全教育工作；协调处置安全稳定重大事件；协助指导学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教育体育系统信访管理工作；受理涉及全区教育方面的群众来信来访；检查指导全区教育系统信访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负责校车管理相关工作。

(五)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秘书办。负责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日常事务；统筹推进贯彻落实规划纲要有关工作，组织推进重大教育改革有关工作；组织研究教育领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方针政策、教育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改革方案；协调督促落实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党组织设置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区教育体育局机关行政编制 4 名。核定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

第八条 区教育局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九条 本规定由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负责解释，具体工作由区委编办承担，规定的调整由区委编办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十条 本规定自 2019 年 3 月 31 日起施行。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体育局所属事业机构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根据《中共新华区委办公室、新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新华区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新办〔2023〕1号）和《中共平顶山市新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平顶山新华区教育局体育局所属事业机构的通知》（平新编〔2023〕18号）精神，经区委编委会研究，现将新华区教育局体育局管理的事业机构职能配置、人员编制事宜规定如下：

一、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机构规格正科级，核定事业编制 6 名，科级领导职数 2 名（正职 1 名，副职 1 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主要职责：负责统筹规划、组织实施教育督导工作，配合区政府做好本级政府教育督导评估工作；负责对全区普及义务教育、扫除文盲及巩固提高工作进行督导；对学校的办学水平、办学方向和办学效益进行

督导；组织协调专项教育督导评估工作；宣传和贯彻落实教育法律法规，督促和指导学校开展法制教育。

二、区教师培训中心。机构规格正科级，核定事业编制15名，科级领导职数3名（正职1名，副职2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主要职责：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落实《教师法》和《教育法》的规定；制定全区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师的继续教育规划、措施、实施方案；组织、实施骨干教师、名师培养培训工作；不断探索新时期教师培训的模式和方法，实行按需、贴地、分层等学习方式，促进教师专业成长；负责教师信息技术能力建设和组织实施培训工作。

三、区教育体育发展中心。机构规格副科级，核定事业编制64名，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主要职责：服务学校教育教学，引领课程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服务教师专业成长，提高教书育人能力；服务学生全面发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服务教育管理决策，提高教育决策的科学化水平。负责制订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管理本级基本建设项目及教育基建投资；负责全区教育事业基本信息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全区教育信息化工作，制定全区教育信息技术工作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的信息化工作组织实施及检查指导。受理与教育相关事宜的咨询及解答；负责我区自学考试、

成人高等教育考试的有关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离退休干部的方针政策；负责局机关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并指导学校做好离退休干部管理和服务工作。动员、组织各方面力量通过资金资助推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好扶贫救困、奖教奖学工作，资助特困学生完成学业。负责教育系统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学校共青团、少先队组织建设和日常指导、管理工作；承担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配合区妇联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女教工身心健康；负责教育系统文明创建工作。负责本辖区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及文化课培训机构的审批、备案工作；负责已批准的民办教育机构的年检和常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全区民办教育的执法工作。加强教育技术装备，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开展教学实验室建设，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负责教育风险管理工作；统筹推进辖区内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等学生资助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日常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体育局（本级）内设机构 19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股、计财股、教育管理股、体育股、监察法规股、电教馆、安全股、信访股、基建股、退管办、成教股、教育服务股、装备中心、群团办、幼教股、社会力量办学办公室、资助中心、机关党总支。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本级）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单位 2022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体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14.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3214.48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55.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5.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8.2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69.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62.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09.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16.58
	30			61	
总计	31	4278.83	总计	26	4278.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69.55	3614.01	0.00	0.00	0.00	0.00	5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214.48	321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48.61	84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50.56	75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2	4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2.13	5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717.02	171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651.07	165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5.95	4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48.85	64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28.52	12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276.77	2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43.57	14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29	29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29	29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2	2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14	18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7	8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	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0	3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0	3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8	3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1	6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61	6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61	6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55.54
22999	其他支出	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55.54
2299999	其他支出	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5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62.24	1592.43	2069.8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214.48	1151.66	2062.82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48.61	750.56	98.04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50.56	750.56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2	0.00	45.92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2.13	0.00	52.13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717.02	401.10	1315.92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651.07	401.10	1249.97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5.95	0.00	45.95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48.85	0.00	648.85	0.00	0.00	0.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28.52	0.00	128.52	0.00	0.00	0.0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276.77	0.00	276.77	0.00	0.00	0.0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43.57	0.00	143.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29	288.33	6.9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29	288.33	6.9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2	28.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14	180.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7	80.0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	0.00	6.9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0	38.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0	38.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8	38.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1	65.6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61	65.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61	65.6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14.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4	0.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214.48	3214.4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5.29	295.2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60	38.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61	65.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14.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14.01	3614.0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14.01	总计	64	3614.01	3614.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14.01	1544.20	206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4	0.00	0.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4	0.00	0.0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4	0.00	0.04
205	教育支出	3214.48	1151.66	2062.8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48.61	750.56	98.04
2050101	行政运行	750.56	750.56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2	0.00	45.9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2.13	0.00	52.13
20502	普通教育	1717.02	401.10	1315.92
2050202	小学教育	1651.07	401.10	1249.97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0	0.00	2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5.95	0.00	45.9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48.85	0.00	648.85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28.52	0.00	128.52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100.00	0.00	10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276.77	0.00	276.77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43.57	0.00	14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29	288.33	6.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29	288.33	6.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2	28.1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14	180.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7	80.07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	0.00	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0	38.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0	38.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8	38.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2	0.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1	65.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61	65.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61	65.6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19.74	30201	办公费	0.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36.8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6.2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7	30205	水费	0.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7	30206	电费	4.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0.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08.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人员经费合计		1527.36	公用经费合计					16.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4	0.00	3.44	0.00	3.44	0.00	3.44	0.00	3.44	0.00	3.4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278.8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47.18 万元，增长 21.1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669.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14.01 万元，占 98.4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5.54 万元，占 1.5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662.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2.43 万元，占 43.48%；项目支出 2,069.81 万元，占 56.5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14.0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35.34 万元，增长 25.5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4.01 万元，占支

出合计的 98.6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4.90 万元，增长 25.9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4.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4 万元，占 0.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00%）；教育（类）支出 3,214.48 万元，占 88.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5.29 万元，占 8.17%；卫生健康（类）支出 38.60 万元，占 1.07%；住房保障（类）支出 65.61 万元，占 1.82%。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04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9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8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3.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支出调整。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3,07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8.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14.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的主要原因是有些工程拨款结算会在下个年度。

9.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40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些教学设施购置类拨款结算会在下个年度。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4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些工程拨款结算会在下个年度。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296.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些教学设施购置类拨款结算会在下个年度。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1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优秀退休教师百分之百工资差额待遇落实。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3.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实际需要，临时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4.20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1,527.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16.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44 万元。主要用于加油、保险和公务用车维修。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8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66.33 万元，下降 79.76%。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支出调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

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3,614.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4.20 万元，项目支出 2,069.81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5 个，涉及预算资金 2,069.81 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 2022 年度 15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党建引领绩效考核奖励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9	38.67	38.67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0.9	38.67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党建支出,改善机关办公条件				目标部分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	≤5万元	3	4	2	细化不够准确
			办公费成本	≤10万元	19.38	4	2	细化不够准确
			维修费支出	≤15万元	14.98	4	4	
			办公设备成本	≤8万元	0	4	0	细化不够准确
			水费成本	≤2.9万元	1.31	4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电量	≥8万度	6	4	2	
			维修面积	≥800平方	820	4	4	
			购买电脑空调	≥16台	0	4	0	
			用水量	≥700吨	750	4	4	
			日常办公耗材采购	≥12次	10	4	3	
		质量指标	机关运行秩序良好	良好	良好	10	10	
			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时效指标	复印印刷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办公条件得到改善	良好	良好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						
总分						100	83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2:					
总分					100	86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教育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51.73	51.73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35	51.73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			实际支付进度一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印印刷费	≤10万元	0	2	0	0	细化不够准确		
				设备购置成本	≤18万元	19.76	3	2	0	细化不够准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万元	3.44	3	1	0	细化不够准确		
				各种税费	≤20万元	0	3	0	0	细化不够准确		
				水电气暖通讯成本	≤14万元	5.06	3	1	0	细化不够准确		
				差旅培训会议成本	≤10.5万元	0.65	3	0	0	细化不够准确		
				日常办公费用	≤37.5万元	22.82	3	2	0	细化不够准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维修次数	≥2次	2	2	2				
				用电量	≥12万度	8	1	1				
				座机电话数量	≥30台	32	2	2				
				宽带数量	≥2条	2	2	2				
				文印次数	≥6次	6	1	1				
				公务用车台数	≥2台	3	1	1				
				办公桌椅	≥5套	5	1	1				
				空调	≥5台	5	1	1				
				电脑打印机	≥30台	30	1	1				
				用水量	≥1000吨	820	1	1				
				学习外出	≥15次	15	1	1				
				耗材采购	≥4批次	5	1	1				
				校方责任险人数	≥80人	85	1	1				
				质量指标		采购合格率	≥95%	95%	2	2		
						供水供电正常率	≥95%	95%	2	2		
车辆正常运行率	≥95%	95%	2			2						
通讯申通率	≥95%	95%	2			2						
学习培训参与率	≥95%	95%	2			2						
复印印刷合格率	≥95%	95%	2			2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学习培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通讯费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水电费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车辆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良好	5	5				
				全体职工安全保障	保障	良好	5	5				
				全体职工幸福指数	提高	良好	5	5				
				提高工作效率	显著提高	良好	5	5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困难学生补助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9	7.66	7.66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档立卡家庭子女生活补助			按标准按学期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占应发比例	100%	100%	20	20	
		指标2: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及时发放资助经费	12月底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运转情况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家长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一补”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98	13.98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3.98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城乡统一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按标准按学期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占应发比例	100%	100%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家庭状况得到改善	良好	良好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学期内发放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运转情况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学生和家長满意度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无编制教师入编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	8	7.65	10	95.63%	9.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规范教师编制管理, 加强在编教师队伍建设			通过考试, 择优充实到教师队伍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入编考试人数	≥240	245	10	10	
		确定入编名额	=80人	80	10	10	
	质量指标	通过考试, 择优入编	良好	良好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月份之前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秀教师脱颖而出, 补充教师队伍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99.6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4.87	10	99%	9.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5	15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职工文化生活,养成终身学习习惯			按期保质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图书数量		≥3000	3245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图书质量合格率		≥97%	97%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支付时限		第一季度前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文化生活得到改善		改善	改善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99.9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长期代课人员退休休养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6.96	6.96	6.96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教师待遇,做到同工同酬			退休休养费发放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享受补助普及率	=100%	100%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100%	100%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代课人员幸福指数	提升	提升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长期代课教师普调工资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	1.08	1.08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8	1.08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教师待遇,做到同工同酬			普调工资发放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享受补助普及率	=100%	100%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100%	100%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幸福指数	提升	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7.72	57.72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使原民办教师共享发展成果			为原民办教师发放养老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享受补助普及率	=100%	100%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100%	100%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100%	100%	8	8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原民办教师生活水平提升	提升	提升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民办教师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教师三项补贴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5	485.8	485.8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5	485.8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三项补贴,提高教师待遇			教师教龄、班主任津贴及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发放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学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享受教师比例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良好	良好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每月底前发放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幸福指数提长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10	310	310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为3所民办学校拨付公用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标准	良好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学校办学条件改善	改善	改善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学期月底前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运转情况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0%	90%	5	5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2022年教育费附加支出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648.85	648.85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500	648.85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3个学校维修项目及8个教学设施购置项目			6个学校维修项目和8个购置项目已完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或改造校舍数量	100%	46.15%	10	4.6	
		购置设施设备的台数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新建或改造校舍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购置设施设备的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校舍改扩建进度	年底前完成	部分完成	7	3.2	
		设施设备采购进度	年底前完成	全部完成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4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0%	90%	5	5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88.8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免费教科书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06.8	406.8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				义务教育阶段全部免费提供教科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免费教科书政策的学生比例		100%1	100%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97%	97%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学期前发放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运转情况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学校和教师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计划补助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8	18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支教教师发放工作补助			为18位教师购买意外险及发放补助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选派支教人数	≤18	18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向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援教师	良好	良好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按时间节点完成	完成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高农村教育教学质量	良好	良好	30	3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选派教师满意度	≥90%	90%	5	5		
		支援学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玉琴 15003906889

项目名称		宏大投资担保工作组处非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0.04	0.04	0.04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处非工作组提供更好服务			困难群众春节进行慰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数量	1	1	20	20	
		指标2: 发放物品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2: 发放时限	年底前发放	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2: 受助群众幸福感提升	提升	提升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受助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					
总分					100	100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00 分。

附件5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预算单位：新华区教体局

项 目：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新华区教体局

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系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来源系中央资金，项目实施旨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提高民办教育教学水平等。项目全年总体预算为31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10万元，执行率为100%，用于为三所民办学校拨付公用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实际完成情况：为3所民办学校拨付公用经费。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新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2022年度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建立绩效自评领导机制，将此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此次绩效自评，由计财股牵头开展

自评工作，从材料准备、数据统计分析、报告撰写等三个阶段组织实施。通过领导汇报，与业务部门协调等形式，开展工作。责任单位为平顶山市新华区教育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该项目全年预算为31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1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自评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产出指标得分50分，效益指标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维护学校正常运转，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平财预【2022】20号）文件精神，设立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项目。

（二）项目过程情况。

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系中央资金，共310万元。项目实施严格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和主体责任；将民办学校纳入教育规划，确保落实资金，强化绩效管理，市财政下达资金之后，及时足额拨付各项经费并落实监管责任，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动公开，强化监督检查，将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使用情况主动进行公示，接受财政、审计、监察部门和社会监督。

（三）项目产出情况。

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项目资金用于为辖区内三所民办学校拨付公用经费，资金发放及时，使这三所民办学校学条件得到改善，学校运转情况良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中央）项目资金用于为辖区内三所民办学校拨付公用经费，受益学生8804人，学生、老师和家长满意度均 $\geq 90\%$ ，该指标得分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补助资金项目实施以来，我区逐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和内控机制，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切实加强政策培训、大力提升使用管理水平，严格规范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使用管理，严格预算编制、强化绩效管理，推进民主理财、实行校务和财务公开，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管理水平逐步得到提高，为我区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和高质量发展，助力脱贫攻坚和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不因贫困而辍学提供了有力保障。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